

深圳市特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措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近期，股票市场出现了大幅的非理性波动，为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，基于对深圳市特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同，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，积极应对市场变化：

一、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将严格落实国资委、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要求，在股票异常波动时期不减持所属控股上市公司股票。

二、目前，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票，公司鼓励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本公司股票，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前述人员买卖股票需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[2015]51号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等有关规定进行。

三、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，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完整地披露公司信息，及时澄清不实传言。

四、进一步深化创新发展，专注公司经营，努力提升公司业绩，优化投资者回报，增加公司长期价值投资的吸引力。

五、通过投资者电话和“互动易”平台，耐心、认真回答投资者提问，并将择机召开投资者说明会，就公司稳定证券市场的各种方式和措施向投资者进行说明，并介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管理层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，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，做好投资者沟通工作，坚定投资者信心。

特此公告！

深圳市特力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5年7月10日